

#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林涵微

電話：02-24301505 分機513

電子信箱：L5296001@mail.klcg.gov.tw

受文者：基隆市暖暖區碇內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特參字第11202568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1302940\_11224P017252\_1120256880\_112D2066530-01.docx、1302940\_11224P017252\_1120256880\_112D2066531-01.docx)

主旨：為辦理「基隆市112年度品德教育徵稿(含影音作品)評選活動實施計畫」請依說明辦理，請核示。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度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及「教育部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實施計畫」（附件1）辦理。

二、目的：

(一)藉由蒐集各校推動品德教育之具體作為，提供本市教師資源共享，並促進各校推動品德教育。

(二)藉由本市發行之品德聯絡簿內之內容應用，激發教師使用品德聯絡簿之意願與創意應用。

(三)配合教育部年品德教育徵稿提供各級學校人員及學生分享與發表之管道，徵選優良作品案例，供各界參考使用，並充實網站內涵，活化品德教育。

三、參與對象：本市各公立國中小學生及教師。

四、實施方式：依據本市各區學校分配品德教育核心價值為主題（附件2），共分為四項類型：

(一)品德主題故事：故事內容與啟示字數一國小低年級：250字以上、國小中年級300字以上、國小高年級及國中

裝

訂

線



1,000 字以內為原則。各國小之低中高年級至少有1則品德故事（每校至少3則），國中每校至少1件。

(二)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節數以1-3 節為限，並依規定之格式進行填寫，一件限一名投稿教師，實施方式得為融入正式課程或早自修時間、導師時間等非正式課程時間之微課程（請踴躍參加）。

(三)品德主題漫畫：以四開尺寸直式為原則，不限制繪製方式，作品最少需畫四格至多八格，以漫畫呈現，手繪圖或電腦繪圖均可（請踴躍參加）。

(四)品德主題影音：至少5 至10 分鐘為原則之短片（超過恕不受理），作品影片格式限為MP4 格式，解析度為1280x720（720p）以上規格，檔案大小2GB以內，並於片尾放上剪輯團隊名單，並標註影片中所有使用之照片、音樂、圖文資料出處等相關資訊（請踴躍參加）。

五、繳交期限：請於112年11月30日（星期四）前將作品逕送  
碇內國小輔導處彙整。

六、合格作品將依計畫頒給稿費及獎狀。

正本：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教育處特殊教育科

電 2023/11/13 文  
交 10:51:37 章

